

# 湖南科技大学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评估办〔2023〕3号

## 关于开展2022-2023学年学生成长与教师教学评价工作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准确把握我校学生成长与教师教学整体状况，进一步加强教育教学过程管理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，促进教师职业发展，根据《湖南科技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》（科大政发【2023】2号）文件要求与审核评估工作安排，现组织开展2022-2023学年学生成长与教师教学评价工作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评价时间

2023年4月4日—4月30日

### 二、评价对象

- 全体教职工；
- 大二、大三在校学生。

### 三、评价方式

评价采用在线答题方式进行，答题入口将由第三方机构（麦可思数据有限公司）通过邮件或短信发送给全体教职工和大二、大三在校学生。

### 四、评价操作步骤

#### 1、学生评价操作步骤

(1) 通过移动终端（手机或者电脑）进入答题链接：

<https://xscz.mycosresearch.net/login.aspx?uspell=s2>

4572

或者扫描二维码答题:



(2)进入登录界面后输入学生本人学号(如: 21407070102),即可开始答题。

## 2、教师评价操作步骤

(1)通过移动终端(手机或者电脑)进入答题链接:

<https://loginvalid.mycosresearch.net/?acl=602&uni=10534&entry=issk1479>

或者扫描二维码答题:



(2)进入登录界面后输入教师工号(如: 14271101),即可开始答题。

## 五、注意事项

1、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学生成长与教师教学评价工作,加强宣传引导,组织师生对本科教育教学情况进行客观、公正、实事求是的评价。各单位参与评价人员要做到应评尽评。

2、本问卷所收集到的相关信息仅作审核评估分析研究使用,调研过程中将对师生个人信息严格保密。如对调研问题有任何疑问或反馈,可将问题或反馈发至帮助邮箱

([hnust-sz@chinahigheredu.net](mailto:hnust-sz@chinahigheredu.net)) 进行咨询。

湖南科技大学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3年4月4日